

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理论与实践探索^{*}

郭克莎 蔡 煜

内容提要:本文梳理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探讨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主要包括理论上的形成动因、特质创新和基本内容,实践中的问题挑战、测度方法和战略取向。在此基础上,本文提出下一阶段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理论探索,要加强对新质生产力理论形成规律特点的科学把握,坚持以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为指导,把握好新质生产力与科技革命、产业变革的动态关系,坚持在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过程中推动生产关系的调整完善;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实践探索,要积极研究传统产业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有效路径,坚持引导各地方各部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以加快新质生产力发展,坚持在加快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中发展新质生产力,发挥风险投资和耐心资本对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作用,坚持在进一步深化改革中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关键词:新质生产力 理论逻辑 实践逻辑

作者简介:郭克莎,华侨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362021;

蔡 煜(通讯作者),华侨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博士研究生,362021。

中图分类号:F12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8102(2025)08-0005-17

一、引言

2023年7月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四川、黑龙江、浙江、广西等地考察调研时逐步提出了新质生产力的概念和理论。对此,社会各方面给予了高度关注,经济理论界掀起了研究新质生产力的热潮。随着习近平总书记对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内容逐渐丰富,理论界的研究日益广泛和深入,出现了一大批新的理论成果。总的来看,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新质生产力理论具有重大的时代意义,经济理论界对新质生产力的研究适应了理论联系实际的需要。现有研究已基本经历了初期阶段,下一步如何把新质生产力研究推向深入并更好指导实践,是一个更为重要的问题。

本文的边际贡献主要是,在对已有研究成果进行重点综述和评析的基础上,针对现阶段新质

^{*}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的理论机制和实践路径”(24AZD066)。感谢匿名评审专家和编辑部的宝贵意见,文责自负。蔡煜电子邮箱:cymandy279@163.com。

生产力研究的进展和不足,提出下一阶段需要更多关注和深入研究的问题,并阐述相应的依据和逻辑。本文提出加强对新质生产力形成规律与特点的科学把握,是因为理论研究结论需要接受实践的检验并在实践中发展;提出坚持以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为指导,是因为一些文献使用了西方经济学的理论观点来研究新质生产力而偏离了中国化的轨道;提出把握好新质生产力与科技革命、产业变革的动态关系,是因为对此仍缺乏应有的重视和深入的研究;提出坚持在发展新质生产力过程中推动生产关系的调整完善,是因为生产关系自身并不会较快地随着新质生产力发展而实现变革,需要通过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新型生产关系的形成。这些问题可能显得比较宽泛,但对于引导下一阶段深化研究的思考是必要的、有益的。我们认为,抓住下一阶段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主要理论问题和实践路径,有助于摆脱许多表层和短期问题的困扰,把研究视角聚焦到深层和长期的问题上来,从而促进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导向的政策完善和改革创新。

二、新质生产力提出的背景和意义

从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客观规律看,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新质生产力概念和理论,是主动适应新时代发展需要的重要体现。这既反映了通用技术变革与新兴产业革命的历史趋势,也反映了社会矛盾变迁与发展需求转变的时代要求。

(一)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的主要论述及精神

根据公开报道,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9月在黑龙江考察调研时指出,“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全面振兴……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引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①此后,习近平总书记又从不同方面论述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问题。我们可以从这些论述内容中,学习理解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基本精神和要点。从当前我国经济发展的实践看,需要高度重视和深入把握的问题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把发展新质生产力与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联系起来。在2023年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特别是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②2024年1月31日,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高质量发展需要新的生产力理论来指导,而新质生产力已经在实践中形成并展示出对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推动力、支撑力,需要我们从理论上进行总结、概括,用以指导新的发展实践”,“科技创新能够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③显然,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基础和引领力量,而新质生产力则是高质量发展的持续推动力,这就通过新质生产力的概念和理论,深入阐明了科技创新与高质量发展的关系,揭示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基本性质和重要作用。

二是把发展新质生产力与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联系起来。2024年1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激励广大工程技术人员创新争先时谈到,“希望全国广大工程技术人员坚定科技报国、为民造福理想,勇于突破关键核心技术,锻造精品工程,推动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

^① 《习近平在黑龙江考察时强调 牢牢把握在国家发展大局中的战略定位 奋力开创黑龙江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新华网,2023年9月8日。

^②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人民日报》2023年12月13日。

^③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华网,2024年2月1日。

自强,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更大贡献。”^①2024年3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科技界政协委员时要求,“科技界委员和广大科技工作者要进一步增强科教兴国强国的抱负,担当起科技创新的重任,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②2024年2月29日,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瞄准世界能源科技前沿,聚焦能源关键领域和重大需求,合理选择技术路线,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加强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强化科研成果转化运用,把能源技术及其关联产业培育成带动我国产业升级的新增长点,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③鼓励引导广大科技人员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努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是我国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核心内容,也是提出新质生产力理论的一个重要深层含义。

三是把发展新质生产力与因地制宜和发展传统产业联系起来。2024年3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同时指出,“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忽视、放弃传统产业,要防止一哄而上、泡沫化,也不要搞一种模式。各地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先立后破、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根据本地的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科研条件等,有选择地推动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积极促进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④这些论述有针对性地强调,发展新质生产力要从实际出发,各地都有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条件和空间。同时,发展新质生产力不能忽视或放弃传统产业,只要选择好合理而有效的模式,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促进产业高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就能够在传统产业中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四是把发展新质生产力与深化改革、健全体制机制联系起来。2024年1月31日,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新质生产力,必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形成与之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⑤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要按照党中央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好宏观政策,积极扩大国内需求,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要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完善发展服务业体制机制,健全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体制机制,健全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制度”。^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的说明进一步指出,“围绕发展以高技术、高效能、高质量为特征的生产力,提出加强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促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

① 《坚定科技报国理想 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激励广大工程技术人员创新争先》,新华网,2024年1月19日。

② 《习近平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民革科技界环境资源界委员时强调 积极建言资政广泛凝聚共识 助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华网,2024年3月6日。

③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大力推动我国新能源高质量发展 为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作出更大贡献》,新华网,2024年3月1日。

④ 《习近平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 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新华网,2024年3月5日。

⑤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华网,2024年2月1日。

⑥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新华网,2024年7月18日。

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①这表明,发展新质生产力要带动生产关系的调整完善,要围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客观要求,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健全制度和机制,促进各类先进要素有效流动和集聚,为不同领域、不同方面发展新质生产力创造良好的条件和环境。

由此可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密切联系实践中的重大问题,深刻地回答了什么是新质生产力、如何发展新质生产力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新时代新征程加快高质量发展的客观要求,是解决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矛盾的关键抓手,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的重要支撑。

(二)提出新质生产力理论的主要背景

提出发展新质生产力,是习近平总书记在科学把握国内外发展形势后所作出的重大战略性研判,是中国在面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时所作出的原创性理论贡献,蕴含了丰富的形成背景(管智超等,2024)。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认为,生产力发展是由量的积累与质的跃升有机结合所引起的。一方面,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三项因素在数量、种类、范围等方面发生变化,表现出一定速度与范围的经济增长,引起了生产力在数量上的合理积累;另一方面,生产要素本身及其组合的变化带来了生产方式(劳动方式)的本质变化,推动形成新的生产关系和生活方式,引发生产力在质量上的稳步飞跃(方敏、杨虎涛,2024)。同时,与量变相比,生产力质变的又一显著事实是改变原有分工方式,创造出新产品、新部门或是新技能。因此,生产力的发展不仅重塑了文明的物质基础,而且深刻影响了社会结构、人类的生活方式与思维模式,是文明演进的核心驱动力(周文、余琦,2024)。

纵观人类社会生产力发展史,生产力的革命性跃进推动人类社会从传统的农耕文明,依次发展到工业文明、信息文明、数智文明,促进了物质生产实践的跨越式发展,推动人类社会实现由低级向高级的现代化演进(任保平,2024)。迄今为止,生产力发展共经历了两次系统性新质化变革,每一次变革均推动人类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生产力的第一次系统性新质化变革为磨制石器替代打制石器,意味着人类社会由采集渔猎时代步入农耕时代,推动人类社会实现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再到封建社会的演进。生产力的第二次系统性新质化变革则以机械制器替代人力制器,推动人类社会由农耕时代迈入工业时代,资本主义社会开始登上历史舞台。当下,生产力的第三次系统性新质化变革正加速演进,具体表现为智能机器代替功能机器,或将推动人类社会实现由工业时代到数字信息时代的跨越式发展(蒋永穆、乔张媛,2024a)。

新质生产力理论的发展既是政治经济学领域的理论创新,也是应对当今世界时代性变局的现实需要。当下,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正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日增月盛,全球科技创新进入密集活跃期,前沿性、颠覆性科技创新正在重构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和创新链等多链融合的创新版图,重塑产业形态,催生创新动能。《2024年全球创新指数报告》显示,中国拥有26个全球百强科技创新集群,连续两年位居世界第一(刘赫、刘仲华,2024)。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研究报告(2024年)》数据,2023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为53.9万亿元,占GDP比重为42.8%,成为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支撑。新的科学技术孕育出了新的经济增长点,为我国拓展新赛道、获取新优势、增添新动能创造了新机遇(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课题组,2024)。

^① 《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新华网,2024年8月15日。

(三)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意义

1. 理论意义

第一,发展新质生产力是对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继承与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前瞻性地提出“新质生产力”这一原创性概念,不仅继承了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关于科技创新引领生产力变革的理论精髓(谢富胜等,2024)、坚持了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的理论基础,将要素配置效率与全要素生产率的提升作为新质生产力的发展目标(刘伟,2024),而且创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将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同新时代新征程我国的生产力发展现状有机融合。有学者认为,新质生产力理论在沿袭与继承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基础上,重塑了生产力三要素的理论内涵、组合配置、属性优化,并主张建立同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周文、许凌云,2024)。有学者认为,新质生产力的提出丰富并发展了马克思生产力质量理论、要素理论、发展理论和进步理论,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又一伟大飞跃(张林、蒲清平,2023)。

第二,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了对生产力发展规律的认识。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不断深化,生产力的发展体现出新特点和新趋势。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求我们必须准确把握生产力发展的新规律,创新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产力理论体系(杨敏、沈泉鑫,2024)。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刻揭示了新时代新征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产力发展规律,指明了新时代新征程我国科技创新与经济发展的前进方向(胡洪彬,2023)。通过推进新质生产力的发展实践,有助于深化对生产力概念内涵、发展趋势及其发展方向的规律性认识(高帆,2023)。

2. 实践意义

第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推动高质量发展需要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强创新驱动发展的作用。新质生产力的显著特点便是创新,不仅包括科学技术与业态模式层面的创新,还包括管理与制度层面的创新(习近平,2024)。相较于传统生产力,新质生产力能够通过科技创新驱动经济发展、产业变革、全要素生产率提高,实现从高能耗、高污染、低效益的传统工业化向高效化、绿色化、可持续的新型工业化转型升级(蒲清平、黄媛媛,2023)。这有利于摆脱传统生产力的增长路径,为经济发展创造可持续动能,缓解发展与环境的矛盾,更好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同时,新质生产力能够“以新促质”,通过科技创新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促进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加快解决。

第二,提升国家竞争力的战略主动。国家竞争优势理论认为,竞争力的唯一意义是国家生产力(迈克尔·波特,2012)。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过程,不仅是打破“低端困局”的过程,而且是提升我国科技核心竞争优势的过程。尤其是,面对部分西方发达国家加强科技霸权,发起一系列“小院高墙”的技术遏制挑战,科技创新已成为大国博弈的战略高地。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既通过科技自立赢得发展主动,又经由科技自强实现技术突破,全方位增强我国经济发展的竞争力与持续力(石建勋、徐玲,2024)。

第三,拓展国际合作广度和深度的新视角。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中国共产党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党,也是为人类谋进步、为世界谋大同的党”。^①提出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便是我们向世界交出的一份中国答案。生产力的发展和变革是促进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的重要力量。在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指引下,我国积极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战略,加快新质生产力的形成与发展,坚定不移地推动经济全球化走好、走深。新质生产力的发

^①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国政府网,2022年10月25日。

展进一步加深了企业间、产业间甚至国家间创新成果与创新产品的交流共享。这种深度跨国合作不仅促进世界经济共同繁荣,实现互利共赢,而且推动全球产业链与创新链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建立全球性产业网络生态,蕴藏着巨大的合作共赢新机遇(余东华,2024)。新质生产力的发展与应用还助力国际研究成果的合作分享,强化了高新技术的外溢效应(梁昊光、黄伟,2024),从而拓展国际合作的广度和深度。

三、新质生产力的理论逻辑

(一)形成动因

1.动能催化因素

新质生产力是“由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①,其核心动能可系统解构为科技创新突破、产业层级跃迁、要素结构重组三个维度。这三个维度并非孤立存在,而是通过技术-经济的范式转换形成嵌套式协同机制,共同推动生产力体系的新质化升级。

首先,科技创新突破是形成新质生产力的根本动力。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指出,“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②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看,科技创新是引领生产力发展的第一动力,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为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奠定了科学技术的基础(刘守英、黄彪,2024)。具体而言,科技创新将通过促进要素广延和优化组合方式作用于生产力三要素,经由促进新型劳动者全面发展、推动新型劳动资料革新、扩展新型劳动对象、催生新型组织形态四重路径,赋能新质生产力的形成(梁昊光、黄伟,2024)。尤其科技创新突破所推动的原创性、颠覆性技术变革,是推动生产力实现质的飞跃、促进新质生产力形成和发展的根本动能。

其次,产业层级跃迁是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载体。产业层级跃迁是产业体系从量变到质变的变革过程。这一跃迁通过产业结构深度调整、产业要素优化重组、产业生态迭代更新,构建起生产力跃升的立体化支撑体系。其演进路径体现为三个维度的结构性突破:在纵向维度上实现产业链从基础加工向高端制造的能级跃升,在横向维度上形成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协同发展的融合格局,在价值维度上完成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的范式转换。这种系统性跃迁通过三个传导机制助推新质生产力形成:一是创新要素的乘数效应,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双螺旋”结构催生颠覆性技术突破;二是价值网络的增值效应,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形成价值创造的网络化体系;三是生态系统的进化效应,数字技术与绿色技术的渗透重构产业组织形态。当产业体系完成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从要素投入向创新驱动、从跟随发展向引领创新的转变时,新质生产力便通过产业能级的阶梯式跃迁实现内生性成长,最终形成具有持续演进能力的现代化生产力体系。因此,通过产业结构的优化、产业链水平的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培育、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等路径,推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助推生产力实现质的飞跃,最终实现产业能级的阶梯式跃迁,成为新质生产力形成与发展的长效机制(蒋永穆、乔张媛,2024a)。

最后,要素结构重组是形成新质生产力的关键动能。在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的过程中,新型劳动者、新型劳动资料、新型劳动对象等持续涌现与发展,并且通过各要素间的互联互通、交

^①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华网,2024年2月1日。

^② 《习近平在湖南考察时强调 坚持改革创新求真务实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新华网,2024年3月21日。

织作用成为有机统一体,共同推动新质生产力的形成(黄群慧、盛方富,2024)。尤其是,数据要素作为新型生产要素,成为促成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动能。一方面,数据要素不仅凭借其边际成本趋零性与边际效益递增性的要素特质,打破了传统生产要素的稀缺性与边际效益递减的约束,而且凭借其强渗透、快积累、高溢出等特质,深度融入生产、加工、流通、消费等社会活动全环节中,成为形成新质生产力的基本生产要素(冯永琦、林凰锋,2024)。另一方面,除了作为单一生产要素投入社会活动中以外,数据要素还将与传统生产要素深度融合,推动生产要素实现由“低阶”向“高阶”的转变,形成新的要素组合与要素结构,进而促进生产力的爆发式升级,以此驱动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徐翔等,2024)。

2. 环境催生作用

从内部发展环境来看,我国完备的基础设施、稳定的社会环境、超大规模的国内市场、完善的制度保障,为形成与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了重要支撑和有力保障。尤其是,我国正通过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完善市场创新机制、加强政策体制引导、促进先进生产要素畅通流动等措施,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和优化配置,为形成新质生产力创造良好的发展条件。

从外部发展环境来看,主要有两个方面。其一,国际竞争是形成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推动力。当下逆全球化思潮涌动,国际形势日益复杂,部分发达国家意图通过“小院高墙”“脱钩断链”等科技遏制措施,制约我国经济发展与科技创新。在此背景下,需要通过新质生产力这个“创新小棋眼”盘活世界经济这个“大棋局”(孟捷、韩文龙,2024)。其二,外部环境变化对形成新质生产力具有重要影响。尤其是目前全球气候变化、自然资源短缺、环境污染危机等问题日益严峻,迫使各国加快探求绿色低碳转型和可持续发展之路,推动我国在科技创新、产业升级、资源配置等方面不断探索,这为形成新质生产力带来了新的挑战和机遇(齐承水,2024)。

(二) 特质和创新

新质生产力概念的主要含义反映的其实是这个概念的特质和创新。对此,目前学术界主要围绕理论视角与时代特征展开讨论。一是理论视角。李政和崔慧永(2024)基于历史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视角分析新质生产力的含义,认为新质生产力仍属于生产力范畴,是由生产力构成要素质变而形成,体现出“新质态、新形态、新形式”的更加先进的生产力。简新华和聂长飞(2023)立足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认为新质生产力的主要含义应为高新科学技术、高素质劳动者以及新型高品质生产资料。有的学者综合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李斯特国民经济学与经济增长理论,以此构建理论分析框架,对“新质生产力”的概念含义展开系统化阐释,认为新质生产力具有多维、立体的含义,体现在与居民需求更匹配、生产要素更多元、要素组合更高效、产业形态更先进、保障因素更全面等方面(高帆,2023)。二是时代特征。与传统生产力相比,新质生产力体现出创新驱动、绿色低碳、开放融合、人本内蕴的时代特征(黄群慧、盛方富,2024)。在此基础上,结合时代发展理念,新质生产力的主要含义,即特质和创新可以分别体现为绿色生产力(齐承水,2024)、先进生产力(蒋永穆、乔张媛,2024b)、算力生产力(刘志彪等,2023)、高质量生产力(蒲清平、黄媛媛,2023)、数字生产力、协作生产力、蓝色生产力、开放生产力(蒋永穆、乔张媛,2024a)。

由此可见,国内相关文献对于新质生产力主要含义的解读差异较大,虽然没有偏离生产力范畴的基本范围,但对于时代特征的概括或者过于宽泛,或者偏于狭窄,不能适应传统产业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各个地方都要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等实践要求。显然,新质生产力作为一个非常重要的新概念,其主要含义应具有 consistency、权威性并供长期使用,因此还需要理论界进行深入探讨和交流。

习近平总书记在2024年1月31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明确提出,“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

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①同时,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创新、发展方式创新、体制机制创新、人才工作机制创新五个方面进一步阐述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要求,这实际上已经揭示了新质生产力的主要特质和创新。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与学术界的相关研究,这里从以下五个方面来进行分析。(1)科技创新是核心要素。原创性、颠覆性技术和数据等新生产要素,形成了“硬科技突破+软科学赋能”的双轮驱动机制(冯永琦、林凰锋,2024),重构了生产力发展的底层要素结构,实现了生产可能性曲线的外移或扩展。(2)产业创新是基本载体。由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赋能的产业创新,摆脱了传统经济增长方式和传统生产力发展路径,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基本载体。结合熊彼特的破坏性创造思想,产业创新可以被视为产业结构破旧立新的过程,是在通过颠覆性科技创新催生出新产业形态的同时,完成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动态演化过程(白雪洁、程钰娇,2025)。(3)发展方式创新是绿色底线。新质生产力区别于传统生产力的一个重要本质特征就是以绿色生产力为发展底色,以数智化、绿色化、高效化为技术创新指引,推动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可持续发展模式(齐承水,2024)。(4)体制机制创新是关键支撑。通过深化改革破除束缚,形成适配新型生产关系的新型体制机制,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制度支撑。(5)人才工作机制创新是基础保障。人才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要素,人才工作机制的创新是激活创新链、支撑产业链、赋能发展方式变革的重要基础,需构建“全链条贯通、全要素协同、全周期迭代”的新型人才生态体系,奏响“培引用流”人才四部曲。

(三)下一阶段深化理论研究的主要问题

学术界对新质生产力的研究已经经历了初期阶段,总体上完成了对主要问题的基本认识和讨论,下一阶段需要进一步深化理论研究,加强对重点问题的探讨和分析,在逐步形成共识的过程中更好把握新质生产力理论的实质性内容。这里主要是针对已有研究的进展和不足,提出下一阶段需要更多关注和深入研究的问题,并阐述相应的依据和逻辑。这些问题的阐述可能显得比较宽泛,但对于引起下一阶段深化研究的思考也许是必要的、有益的。限于文章篇幅,下面只是点出需要重点关注的问题及原因,不展开具体的分析和阐述(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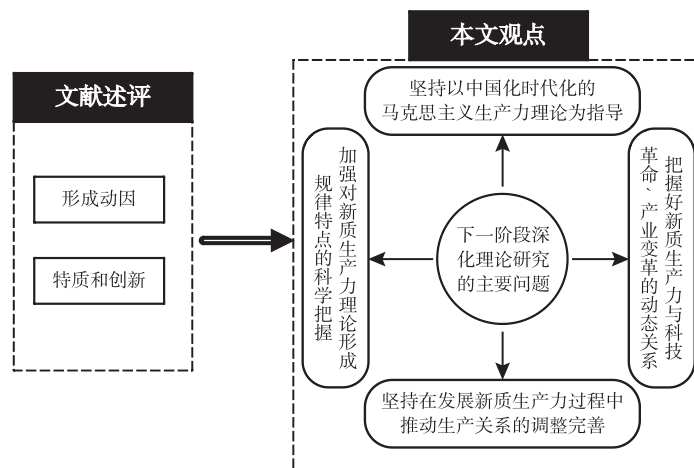


图1 文献述评与新的认识

^①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华网,2024年2月1日。

1. 加强对新质生产力形成规律特点的科学把握

提出新质生产力概念和理论是习近平总书记的重大理论创新。这种创新来源于理论联系实际广度和深度,是深入中国实践、把握世界趋势、认识客观规律、指导中国发展的重要体现。新质生产力理论的产生,既有一定的历史必然性,是国内外因素决定的生产力发展的客观结果,又是重大理论贡献,是适应世界发展趋势的革命性创新。

提出加强对新质生产力形成规律特点的科学把握,是因为现在的许多研究结论需要接受实践的检验并在实践中发展。理论来自实践,又要指导实践,经受实践检验,在实践中丰富和发展。关于新质生产力形成规律特点的研究,目前总体上只是完成了初期阶段,已经形成的观点和结论还要经得起实践的检验。同时,需要根据实践的发展不断完善理论认识,增强对实践的适应性和指导作用。因此,下一阶段要加强对新质生产力形成规律及特点的深入研究,在科学把握新质生产力发展大趋势和规律性的基础上,提炼出更多有深度、有依据、站得住脚、经得起实践检验、有更强实践指导性的理论内容。

2. 坚持以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为指导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新质生产力概念和理论,既是对一般生产力发展理论的重大原始创新,更是对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丰富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中国化和时代化的重要成果。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理论的基石,从根本上说或从长期来看,生产力的发展势必推动生产关系的变革,而生产力发展本身是一切社会经济发展的动力和源泉。我们在研究新质生产力的理论贡献时,其理论内容、范围和影响会涉及很多相关的学科和理论,会涉及许多纵向和横向的理论比较,但在进一步深化理论研究,关系到理论发展方向、指导意义和实践应用问题时,需要回到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立场和基础上来。

提出坚持以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为指导,是因为一些文献使用了西方经济学的理论观点来研究新质生产力而偏离了中国化的轨道。下一阶段对新质生产力理论的阐释和研究,要注意以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为基础、为指导的问题,特别是符合中国基本国情和中国式现代化的要求。我们要充分借鉴和利用人类文明发展的科学成果,特别是充分借鉴和利用现代西方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有益成果,但在吸收各个学派科学、有益成果的过程中,要坚持区分和处理好“源与流”的关系。就新质生产力理论的中国化研究来说,我们既要充分借鉴利用西方经济学的一般均衡理论、经济增长理论、技术进步理论、发展经济学理论、制度经济学理论等科学方法和理论观点,也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基础性地位和指导性作用,更要注重运用中国化时代化的理论来指导和推动对这个问题的研究,而不能偏离或跳出这个轨道。这里的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最主要的就是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关于新质生产力问题的重要论述,特别是理论密切联系实际、用于解决中国发展问题的专门论述。

3. 把握好新质生产力与科技革命、产业变革的动态关系

历史经验表明,生产力从来都是在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中跃升的。当前,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深入推进,成为影响各国科技发展和经济发展的最大变量,也是我国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基本背景和主要动力。我们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理论研究,尤其是研究推动我国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大战略、理论机制和基本路径,需要高度重视这个重要变量,把握好新质生产力与科技革命、产业变革的内在关系。

目前对于新质生产力与科技革命、产业变革的动态关系,仍缺乏应有的重视和深入的研究。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发展阶段,发展新质生产力与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产业变革呈现什么

样的动态关系,两者之间如何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值得我们进行深入的理论研究。主要研究方向包括:如何利用好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机遇,为我国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创造有利条件;如何加快推动我国新质生产力发展,以更好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并利用好其重要成果;如何在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过程中,避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可能带来的外部冲击,特别是应对美西方对我国的遏制打压,保障我国新质生产力持续较快发展。

4. 坚持在发展新质生产力过程中推动生产关系的调整完善

马克思研究生产力问题的目的,更多的是为了研究生产关系,马克思和恩格斯在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发展趋势中深入揭示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生产关系必须与生产力发展要求相适应。发展新质生产力,必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形成与之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要深化经济体制、科技体制等改革,着力打通束缚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堵点卡点,建立高标准市场体系,创新生产要素配置方式,让各类先进优质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顺畅流动。同时,要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为发展新质生产力营造良好国际环境”。^①因此,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推动生产关系的调整完善,推动建立有利于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新型生产关系。

提出坚持在发展新质生产力过程中推动生产关系的调整完善,是因为生产关系自身并不会较快地随着新质生产力发展而实现变革,需要通过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新型生产关系的形成。下一阶段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理论研究,要加强对与之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的理论研究。主要研究内容有:一是适应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新型生产关系的理论框架是什么,包含哪些基本内容和主要结构?建设这种新型生产关系与建设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不是同一个进程,还是存在着一定的差别?二是现阶段妨碍新质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主要表现在哪些方面,内在原因或理论根源是什么,如何通过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破除这些体制机制障碍?三是新质生产力和新型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有哪些新的特点,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本身能否引起生产关系的相应变革,或者说能否促进新型生产关系的逐步形成?

四、新质生产力的实践逻辑

应当看到,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实践过程是复杂曲折的,需要坚持从实际出发,稳中求进、先立后破,注重发展进程的多样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因此,必须充分认识可能面临的挑战和问题,准确评估新质生产力发展的主要成果,并制定可行的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

(一) 面临的挑战和问题

我国新质生产力的发展在社会生产效能、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就,但从实践过程看,仍面临不少问题和挑战。

1. 技术侧:原始创新能力不足

缺乏原始创新能力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首要障碍,主要表现为创新人才短缺与流失、研究投入不足与失衡、核心技术仍受制于人。(1) 人才培育体系问题依然突出。高等教育“重理论轻实践”的顽疾,使得人才培育与社会发展存在脱轨(侯冠宇、张震宇,2024),人才供给结构与科技创新需求差距大,高精尖、复合型人才缺口大,创新型人才支撑力不足,无法满足新质生产力的发展需求。(2) 科研

^①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华网,2024年2月1日。

投入尤其是基础研究投入不足。2023年中国基础研究经费为2259.1亿元,占R&D经费比重为6.77%,^①远低于发达国家普遍15%以上的水平。^②作为科技创新重要主力军的企业,在基础研究投入层面也明显不足,制约了颠覆性前沿科学技术的突破与发展(郑世林等,2024)。我国科研投入还存在“基础领域低、应用领域高”与“东部高、西部低”等结构失衡现象,使得创新水平与质量难以提升(徐政等,2023)。(3)关键核心技术一直面临“卡脖子”约束。部分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的对外依存度依然较高,高端芯片、半导体技术、核心元件、生物制药等高精尖领域缺乏核心技术突破。原创性、颠覆性技术创新储备不足,创新成果转化受阻,数字生态构建能力与国际发达国家间的差距依然较大。

2. 产业侧:产业转型存在瓶颈

从产业发展全链条来看,产业转型发展的瓶颈主要在产业基础、产业结构、产研融合、数实融合四大模块之中。(1)就产业基础而言,一方面,我国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环境需要完善,如公路铁路干支不协调、“前后一公里”运输不畅、数字技术设施覆盖不全面等问题亟待解决;另一方面,产业基础能力有待提高,尤其是原材料供应不足、关键技术对外依存度高、前沿技术领域储备不足等问题尚存,制约了我国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与新兴产业的形成发展(徐政等,2023)。(2)就产业结构而言,当下我国产业结构尚未摆脱“低端锁定”困局,产业链韧性与安全性水平不足。具体表现为产业结构体系呈现低端化、同质化特征,创新能力弱,存在明显产能过剩且价值链向上攀升过程受阻的问题(洪银兴、王坤沂,2024)。(3)就产研融合而言,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不协调,科技创新成果转化道路中痛点堵点问题严峻,阻碍了“科技研究→生产应用→大规模使用”的创新转化路径。(4)就数实融合而言,产业体系中数实融合的深度不足且发展不平衡。深度不足表现为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不深入、数据交易效率低下、数据资源寡头垄断等因素,导致产业体系中数实融合不充分问题。不平衡体现在不同地区、行业和企业间数字化程度具有明显差异,数字鸿沟成为关键阻碍因素(夏杰长、苏敏,2024)。

3. 政府侧:体制机制还不健全

(1)制度保障不够全面。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我国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的法律体系尚未形成,防范潜在安全风险与保护隐私数据的法律法规尚不健全;二是由于数据要素具有独占性与正反馈机制,顶尖数字化企业一方面利用“技术+市场”巩固行业垄断地位,另一方面通过限制他人访问数据形成数据垄断;三是数字化转型催生出新业态,治理范式差异使得传统治理体系无法直接套用(张夏恒、肖林,2024)。(2)制度环境有待完善。一方面,政府激励科技创新的手段过于单一,机制体制的发展没有跟上新质生产力的步伐,落后的制度环境无法为科技创新提供体制保障;另一方面,制度保障的内容与范围不够全面,制度内容未涵盖创新全链条,制度范围未普及创新全主体,尤其是核心技术突破的知识产权没有得到良好的保护(管智超等,2024)。(3)责任主体界限不明。一是政府部门间权责清单不明晰,致使科技创新领域的相关事务缺乏有效统筹与协调;二是政府与市场间关系边界不明确、政府与社会间沟通不充分,阻碍推进科技创新政策的落地与推广(徐政等,2023)。

(二)测度方法和体系

在新质生产力形成与发展的过程中对其进行多角度的测度,不仅有助于理解新质生产力的发展现状,还有利于预测新质生产力的演变趋势。对新质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测度,既需要研究选取

① 《2023年全国科技经费投入统计公报》,国家统计局,2024年10月2日。

② 《什么是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及投入强度》,国家统计局,2025年3月21日。

合适的测度方法,也需要构建合理的测度体系,这样才能对新质生产力发展进行定量分析和比较研究,为制定和完善发展战略提供科学依据。

1. 测度方法

对于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水平,部分文献用单一指标全要素生产率来表示(李庆雪等,2024;杨军鸽、王琴梅,2023;乔晓楠、马飞越,2024;史丹、孙光林,2024)。但是,要对新质生产力做比较深入的计量分析,还是要通过构建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来进行测度。为避免赋权的主观随意性,多数研究偏好于选择熵权TOPSIS方法、熵值法等客观赋权方法。例如,王珏和王荣基(2024)、韩文龙等(2024)通过熵值法对中国省域新质生产力的发展现状展开测度;戴翔等(2024)、董庆前(2024)、卢江和郭子昂(2024)、刘建华等(2024)考虑到新质生产力的测度体系具有数据变异性大与决策目标场景多样化的特点,选用熵权TOPSIS方法作为新质生产力发展程度的测算方法;龚日朝(2024)运用熵权法、熵权综合评价模型、熵权TOPSIS模型和熵权VIKOR方法对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进行测度。由于传统熵权法难以避免由于指标离散程度过大而引起指标权重过大的问题,卢江等(2024)遵照层次分析法(AHP)的基本步骤对传统熵权TOPSIS方法进行改进,以此构建新质生产力测度指标体系。投影寻踪模型具有稳健性、抗干扰性和准确性的特点,能够解决高维度、稀分布所引起的“维数祸根”问题,因此李光勤和李梦娇(2024)采用基于遗传算法的投影寻踪聚类模型构建测量新质生产力的综合指数。此外,为探究新质生产力子系统间的相互关系与协调程度,邹克等(2024)通过变异系数法对原始指标进行赋权,进而采用耦合协调度模型测度新质生产力的实现程度。

2. 测度体系

新质生产力的形成与发展极大地激活了经济内生活力,在应对外生风险与内部挑战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国内关于新质生产力的测度体系研究视角主要分为经典理论、内涵特征、形成基础三种类型。

第一,基于经典理论构建评价体系。主要依据经典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围绕劳动者、劳动对象、劳动资料三要素建立评价体系。例如,王珏和王荣基(2024)剖析了新质生产力的理论内涵,围绕生产力三要素“劳动者、劳动对象、生产资料”构建新质生产力的评价指标体系。董庆前(2024)在生产力三要素的基础上,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的关键论述增加第四个子系统,即优化组合跃升,形成包含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和优化组合跃升四维子系统的省域新质生产力测度体系。杨华和洪新敏(2024)将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同数字时代背景融合,从数字劳动力、数字劳动对象、数字生产资料三方入手,构建数字化新质生产力评价指标体系。

第二,根据内涵特征构建评价体系。主要依据新质生产力高科技、高质量、高效能等内涵特征,来构建新质生产力测评体系。例如,卢江和郭子昂(2024)依据新质生产力的主要特征,将其分为科技生产力、绿色生产力、数字生产力。韩文龙等(2024)依据根植于新质生产力的内涵特征,将指标体系分为实体性与渗透性两项要素维度。一类是实体性要素,具体包含更高素质的劳动者、更高科技的劳动资料、更广范围的劳动对象。另一类是渗透性要素,体现为新生产技术、新生产组织、新生产要素的核心渗透。蒋永穆和乔张媛(2024c)认为,新质生产力评价体系的构建需要根植于新质生产力的核心本质与内涵特征,既要体现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位一体”的新发展理念,也要涵盖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的新质生产力“三高”特征。金凤君等(2024)从新质生产力的功能出发,归纳出“源”与“汇”两重功能属性,建立体现“智力人才汇聚、技术创新储备、新兴企业吸引、知识成果交流、技术成果转化、新兴产品形成”六项表征的新质生产力测量体系。刘建华等(2024)参照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方向与发展要求,搭建起包含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的“三新”测量

体系。任保平等(2024)依据新质生产力智能化、绿色化、创新化、人本化的四重特征,结合产业发展安全与制度环境两个方面,刻画制造业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评价体系。

第三,参照形成基础构建评价体系。主要依据习近平总书记对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与中国经济的发展现状,结合新质生产力的内涵特征,通过剖析新质生产力的形成根基来构建新质生产力测度评价指标体系。例如,戴翔等(2024)围绕创新驱动、人才积累、产业升级、绿色发展四个维度对新质生产力的发展状况展开测度。巫强等(2024)立足于科技创新与数字化变革对生产力发展的影响,从创新支持、算力基础、数据支撑、算法加持四重维度出发,建立新质生产力的测度指标体系。

综上所述,尽管当前学术界关于新质生产力测度方法与测度体系的研究已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仍存在以下两点不足。一是政府与学术界在度量新质生产力发展水平时,尚未形成一个被广泛接受和认可的数据标准或指标体系,导致研究结果难以直接比较和验证。缺乏统一的数据度量标准,不仅影响了研究的准确性和可靠性,也阻碍了相关领域研究的深入推进和学术交流。二是对新质生产力测度体系的构建过于依赖理论框架或内涵特征,缺乏对实际发展水平动态变化的深入分析和预测。例如,对于低空经济、海洋经济、人工智能经济、大数据经济等战略性新兴领域,测度体系仍难以准确反映其快速发展的实际情况和未来趋势。测度方法、测度体系的静态性和滞后性,限制了其在评估新质生产力发展中的应用价值和客观作用。

在这一方面,应进一步加强政府部门、学术界和产业界之间的互联互通,加快完善新质生产力的数据度量方法与体系,建立权威的数据平台和数据库,提高数据的准确性和可比性。同时,加强对新质生产力动态变化的监测和分析,及时反映新兴领域的发展情况。

(三)下一阶段深化实践探索的主要路径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质生产力已经在实践中形成并展示出对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推动力、支撑力,需要我们从理论上进行总结、概括,用以指导新的发展实践”。^①结合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和地方经济发展的主要做法经验,下一阶段要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实践探索,重点是总结各地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有益经验,鼓励支持各地探索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机制和路径(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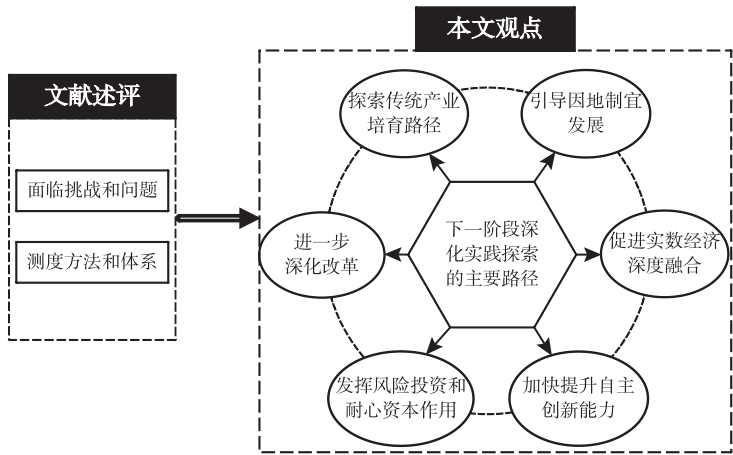


图2 文献述评与新的建议

^①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华网,2024年2月1日。

1. 积极探索传统产业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有效路径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忽视、放弃传统产业”。^①这指出了理论认识和实践过程的一个突出误区,就是把发展新质生产力与发展传统产业对立起来的倾向。新质生产力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并不等于离开传统产业,传统产业同样能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同样有“创新”的特点和“质优”的关键表现,只要获得高新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就能实现这些新质生产力的特质。因此,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一个重要实践探索就是推动传统产业培育新质生产力的特质、特点和核心标志。我国传统产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较大比重,要研究如何加快传统产业尤其是传统制造业的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找到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条件、机制和路径。

2. 坚持引导各地方各部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发展新质生产力“要防止一哄而上、泡沫化,也不要搞一种模式。各地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先立后破、因地制宜、分类指导”。^②这是在指导地方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强调最多的一个问题。我国幅员辽阔,各地的资源禀赋、产业基础不同,甚至工业化和经济发展也处于不同的阶段,具有不同的比较优势,这些构成了各地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不同条件,也是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可以大有作为的主要潜力。应当指出,即使经济发展相对滞后的中西部地区,也有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条件、空间和潜能,只要坚持因地制宜,尊重市场规律,加强创新导向,就可能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上闯出一条新路。下一阶段深化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实践探索,要更加重视鼓励引导各地选择符合自身特点的新质生产力发展模式和路径,并从政策上给予更大的支持。

3. 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以加快新质生产力发展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带动下的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绿色化浪潮,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性、持续性动力,而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最终必然要体现在实体经济的技术升级、产业升级和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上。科学技术创新和发展方式转变会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融合发展作为新质生产力发展的主要载体,其核心内容是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的深度融合,并且要更加注重实体经济的基础性、主体性地位。数字产业化本身就是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而产业数字化则是实体经济培育和形成新质生产力的过程。由于产业数字化的规模大、比例高、任务重,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范围、空间和潜力也较大。因此,深化新质生产力实践探索的一个重点任务是推动实体产业数字化转型,特别是加快传统制造业和中小微实体企业数字化转型,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拓展产业基础和空间。

4. 坚持在加快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中发展新质生产力

面对美西方国家对我国高科技产业的遏制打压,我们必须大力推进科学技术自主创新,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问题,夯实发展新质生产力的科技实力基础。下一阶段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实践探索,必须重视以下几个关键环节。一是研究如何更好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等独特优势和综合优势,完善产学研用等协同创新机制,促进多领域联合攻关和集中突破。二是加强长期发展规划的引领和导向作用,健全知识产权、创新激励、收益分配等机制,着力提升重点领域自主创新能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新技术推广应用。三是充分发挥科技政策和产业政策的导向功能,推进中国特色产业政策的改革和创新,加强重点产业政策的引导和推动作用,加大对科技

^① 《习近平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国政府网,2025年3月5日。

^② 《习近平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国政府网,2025年3月5日。

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政策支持,增强我国高科技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的国际竞争力。

5. 发挥风险投资和耐心资本对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作用

发展新质生产力,要发挥科技创新的引领作用,提升中小微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推进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升级,这些都需要重视风险投资和耐心资本的功能,这不仅是扩大融资和资金支持的问题,而且是赋能长期发展和防范风险的出路。下一阶段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实践探索,要把发展风险投资和壮大耐心资本并增强其积极作用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一是研究风险投资和耐心资本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作用机制和路径,为各地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具体实践提供引导参考作用。二是研究风险投资和耐心资本对于支持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创新、培育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传统产业技术改造的不同作用特点,以及实践中如何采取不同的政策措施。三是为发展风险投资和壮大耐心资本创造有利的制度条件和法治环境,包括积极发展有效市场,发挥有为政府作用,加强政策支持和优化合理监管。

6. 坚持在进一步深化改革中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指出,要“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健全相关规则和政策,加快形成同新质生产力更相适应的生产关系”。这指明了进一步深化改革、完善新质生产力发展制度和政策的基本框架。下一阶段深化对新质生产力的实践探索,要按照这个深化改革和完善制度的方向,重点深化经济体制、科技体制等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把更好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有机结合起来,为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创造有利的体制机制条件 and 环境。特别是,要按照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要求来完善相关体制机制,健全相关法律和政策,加强对各地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政策引导,推动各地加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制度建设,既支持大胆改革创新,又确保沿着正确路径,从而使全国范围内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过程得到有效持续推进。

参考文献:

- 白雪洁、程钰娇:《数字新质生产力驱动产业创新:逻辑、类型与路径》,《财经问题研究》2025年第3期。
- 戴翔、刘长鹏、成鹏东:《制度型开放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理论与实证》,《财贸研究》2024年第5期。
- 董庆前:《中国新质生产力发展水平测度、时空演变及收敛性研究》,《中国软科学》2024年第8期。
- 方敏、杨虎涛:《政治经济学视域下的新质生产力及其形成发展》,《经济研究》2024年第3期。
- 冯永琦、林凤峰:《数据要素赋能新质生产力:理论逻辑与实践路径》,《经济学家》2024年第5期。
- 高帆:《“新质生产力”的提出逻辑、多维内涵及时代意义》,《政治经济学评论》2023年第6期。
- 龚日朝:《新质生产力统计内涵、指标体系与应用研究》,《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3期。
- 管智超、付敏杰、杨巨声:《新质生产力研究进展与进路展望》,《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3期。
- 韩文龙、张瑞生、赵峰:《新质生产力水平测算与中国经济增长新动能》,《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24年第6期。
- 洪银兴、王坤沂:《新质生产力视角下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性研究》,《经济研究》2024年第6期。
- 侯冠宇、张震宇:《新质生产力赋能共同富裕的理论逻辑、关键问题与现实路径》,《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3期。
- 胡洪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重要论述的理论逻辑与实践进路》,《经济学家》2023年第12期。
- 黄群慧、盛方富:《新质生产力系统:要素特质、结构承载与功能取向》,《改革》2024年第2期。
- 简新华、聂长飞:《论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发展及其作用发挥——新质生产力的政治经济学解读》,《南昌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6期。
- 蒋永穆、乔张媛:《新质生产力:逻辑、内涵及路径》,《社会科学研究》2024a年第1期。
- 蒋永穆、乔张媛:《新质生产力: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东南学术》2024b年第2期。
- 蒋永穆、乔张媛:《新质生产力发展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经济体制改革》2024c年第3期。
- 金凤君、叶志聪、陈卓、马丽、王晓楠:《新时期我国新质生产力的源—汇功能甄别与空间布局》,《经济地理》2024年第8期。

19. 李光勤、李梦娇:《中国省域新质生产力水平评价、空间格局及其演化特征》,《经济地理》2024年第8期。
20. 李庆雪、宋萌萌、刘丽娜、张悦:《制造企业形成新质生产力的组态路径研究》,《科研管理》2024年第9期。
21. 李政、崔慧永:《基于历史唯物主义视域的新质生产力:内涵、形成条件与有效路径》,《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1期。
22. 梁昊光、黄伟:《科技创新驱动新质生产力及其全球效应》,《财贸经济》2024年第8期。
23. 刘赫、刘仲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2024年全球创新指数报告〉显示——中国创新能力稳步提升》,《人民日报》2024年10月10日。
24. 刘建华、闫静、王慧扬、葛世帅:《重大国家战略区域新质生产力的水平测度及差异分析》,《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4期。
25. 刘守英、黄彪:《从传统生产力到新质生产力》,《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24年第4期。
26. 刘伟:《科学认识与切实发展新质生产力》,《经济研究》2024年第3期。
27. 刘志彪、凌永辉、孙瑞东:《新质生产力下产业发展方向与战略——以江苏为例》,《南京社会科学》2023年第11期。
28. 卢江、郭子昂:《市域新质生产力:水平测度、时空演化与影响因素——基于2012—2021年全国277个城市面板数据的研究》,《社会科学辑刊》2024年第4期。
29. 卢江、郭子昂、王煜萍:《新质生产力发展水平、区域差异与提升路径》,《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3期。
30. [美]迈克尔·波特:《国家竞争优势(全二册)》,李明轩、邱如美译,中信出版社2012年版。
31. 孟捷、韩文龙:《新质生产力论:一个历史唯物主义的阐释》,《经济研究》2024年第3期。
32. 蒲清平、黄媛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重要论述的生成逻辑、理论创新与时代价值》,《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6期。
33. 齐承水:《如何理解“新质生产力本身就是绿色生产力”》,《经济学家》2024年第7期。
34. 乔晓楠、马飞越:《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分析框架:理论机理、测度方法与经验证据》,《经济纵横》2024年第4期。
35. 任保平:《生产力现代化转型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逻辑》,《经济研究》2024年第3期。
36. 任保平、程至瑜、宗景辉:《新质生产力形成中制造业新质化发展水平测度与时空演进》,《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24年第12期。
37. 石建勋、徐玲:《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重大战略意义及实现路径研究》,《财经问题研究》2024年第1期。
38. 史丹、孙光林:《数据要素与新质生产力:基于企业全要素生产率视角》,《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2024年第4期。
39. 王珏、王荣基:《新质生产力:指标构建与时空演进》,《西安财经大学学报》2024年第1期。
40. 巫强、黄孚、汪沛:《人工智能技术与企业创新绩效——兼论新质生产力的赋能作用》,《财经问题研究》2024年第10期。
41. 习近平:《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求是》2024年第11期。
42. 夏杰长、苏敏:《以数实融合推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改革》2024年第5期。
43. 谢富胜、江楠、匡晓璐:《马克思的生产力理论与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24年第5期。
44. 徐翔、李帅臻、李涛:《数据要素赋能新质生产力形成:逻辑、机理与路径》,《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24年第6期。
45. 徐政、郑霖豪、程梦瑶:《新质生产力助力高质量发展:优势条件、关键问题和路径选择》,《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6期。
46. 杨华、洪新敏:《中国数字新质生产力统计测度及影响因素研究》,《经济问题探索》2024年第9期。
47. 杨军鸽、王琴梅:《数字技术与农业高质量发展——基于数字生产力的视角》,《山西财经大学学报》2023年第4期。
48. 杨敏、沈泉鑫:《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时代出场、理论创新与价值意蕴》,《南昌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4期。
49. 余东华:《新质生产力的中国特色与世界意义》,《天津社会科学》2024年第5期。
50. 张林、蒲清平:《新质生产力的内涵特征、理论创新与价值意蕴》,《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6期。
51. 张夏恒、肖林:《数字化转型赋能新质生产力涌现:逻辑框架、现存问题与优化策略》,《学术界》2024年第1期。
52. 郑世林、黄晴、陈劲祥:《大国博弈下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建议》,《学习与探索》2024年第6期。
53.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课题组:《结构变迁、效率变革与发展新质生产力》,《经济研究》2024年第4期。
54. 周文、许凌云:《新质生产力的政治经济学核心要义》,《经济学动态》2024年第6期。
55. 周文、余琦:《新质生产力与人类文明新形态:理论逻辑和实践路径》,《经济纵横》2024年第5期。
56. 邹克、刘翔、李细枚:《科技金融发展的新质生产力生成效应与机制研究》,《金融经济研究》2024年第6期。

Deepening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Explor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GUO Keshu, CAI Yu (Huaqiao University, 362021)

Summary: Since July 2023, Chinese President Xi Jinping has introduced the concept and theory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on several inspection tours across the country, sparking widespread societal interest and a surge of academic research. Overall, the theory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proposed by Chinese President Xi Jinping holds significant contemporary relevance, and scholarly engagement with this topic reflects the need to combine theory with practice. As initial research on this topic nears completion, a critical question arises: How can the study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be advanced to more effectively guide practical implementation? This paper addresses this question from two aspects.

First, based on a focused review of existing literature, this study identifies key issues requiring deeper investigation in the next stage and explains their underlying rationale and logic. For example, it proposes enhancing the scientific understanding of the patterns and characteristics underlying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noting that many current conclusions still require empirical validation. This paper also emphasizes the importance of adhering to the Marxist theory of productive forces adapted to China's realities, criticizing prior studies that adopted Western economic theoretical frameworks and deviated from China's realities. Additionally, it highlights the overlooked dynamic relationship between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Finally, it argues that developing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requires deliberate reform of production relations, as production relations do not automatically evolve alongside technological advancement.

Second, in response to some issues faced in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this paper proposes the main paths for deepening practical exploration in the next phase. For example, countering the misconception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is opposed to that of traditional industries, it suggests exploring effective paths for traditional industries to cultivate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Considering the rush to develop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and a lack of diversity in development models in practice, it recommends guiding local governments and departments to tailor development strategies to local conditions. To ensure technological progress and industrial upgrading in the real economy, it advocates for deeper integration between the real and digital economies to accelerate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In response to external suppression and pressures from the United States and other Western countries, it calls for fostering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and strengthening China's independent innovation capabilities. Recognizing that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requires a long-term capital-empowered mechanism, it emphasizes the role of venture capital and patient capital in cultivating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Lastly, it underscores the need for continuously advancing reforms to create a new type of production relationship that supports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Keywords: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Theoretical Logic, Practical Logic

JEL: E11, L88

责任编辑:世 晴